

江苏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3 年

博、硕士研究生党组织关系、团关系等事宜公告

一、关于党、团组织关系转接

(一) 党组织关系转接

只接收全日制同学的党组织关系，不接收非全日制同学的党组织关系。

管理科学与工程（硕士）、企业管理、技术经济及管理、工业工程与管理、工商管理 MBA 专业的党员同学，请将党组织关系转入中共江苏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第一支部委员会。

理论经济学、金融、会计学、会计硕士 MPAcc 专业的党员同学，请将党组织关系转入中共江苏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硕士研究生第二支部委员会。

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的党员同学，请将党组织关系转入中共江苏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支部委员会。

1. 江苏省省内

省内党员一般直接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上接转，对于特殊情况无法实现网上转接的党员，可以使用纸质介绍信实现转接。

2. 江苏省省外

省外转接优先通过“全国党员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上接转，也可以使用纸质介绍信接转。介绍信抬头：“镇江市委组织部”，转入单位请填写到支部。

如还有疑问，可电话联系经济管理学院党委书记黄老师。电话
0511-84496210。

（二）团组织关系转接

团组织关系采用智慧团建系统转接。

登录“智慧团建”系统申请将团组织关系转出。进入组织关系转接页面，点击申请转入组织，接转原因选择升学，转入江苏省江苏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023 级研究生临时团支部。提交后，与转出团支部管理员联系，等待确认审批。

如有疑问，可电话联系：景仲喆 13343341965

二、关于调档

全日制定向考生、非全日制考生不调档。

全日制非定向的考生应使用 EMS 寄送个人档案至我校，
邮寄地址及联系人见下表。

录取院系	档案接收地址和接收人	
经济管理学院	江苏镇江市丹徒区 长晖路 666 号 江苏科技大学	经济管理学院学工办 顾老师（收） 0511-84406431

其它有关事宜详见书面录取通知书及研究生院网站公告。